

#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 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工作过程报告

项目名称：新浦化学 110kV 变电站项目

建设单位：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峥

联系电话：0523-82565666

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制样

## 填 写 说 明

一、本工作报告可以用钢笔、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晰、工整；也可以用打印机打印四号字文本，但“主要负责人签字”必须由本人用钢笔、签字笔签署姓名。

二、本工作报告“项目名称”栏，填写建设项目名称。

三、本工作报告“建设单位”是指建设项目投资、管理的单位。

四、本工作报告中“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栏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结论填写。

五、本工作报告设置的栏目尺寸，不能满足填写内容的需要时，可自行设置栏目尺寸，但不能改变表格外边距的尺寸；本工作报告设置的栏目中的表格数量不能满足填写内容的需要时，可自行设置续表，格式和内容要求应与本工作报告的表格一致。

建设项目地址		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浦化学 PDH 厂区东南角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法人		林嘉华		项目负责人 季伟		
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4800 万元,其中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 14.1 万元。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编制单位		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评审时间		2023.11.24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赵康 13771926884		
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验收时间		2023.11.24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				
12 项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已落实项		12		
		未落实项		0		
建设项目接触职业病危害人数		1		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1		
				发现职业禁忌人数 0		
<b>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超标情况</b>						
序号	岗位名称	职业病危害因素名称		检测结果	限值标准	
/	/	/		/	/	
<b>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情况</b>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型号	性能参数		数量	设置位置
1	防毒设施	/	<p>1) 110kV 主变压器布置于户外,采用自然通风的方式。电缆室、电容器室、二次设备室等设置轴流风机进行机械排风。</p> <p>2) 35kV 开关室、GIS 室等可能散发有毒有害气体的场所,设置边墙式方形轴流风机进行机械排风,防止泄漏毒物的积聚。</p> <p>3) 变配电装置自动化、密闭化程度高,运维人员作业主要以远程监控为主,现场巡检为辅,减少毒害物质接触风险。</p>		若干	变电站
2	防高温、低温设施	/	<p>1) 夏季露天作业中的热辐射强度根据作用持续时间成正比,运维人员巡检仅短暂接触,避免中午前后作业。在夏季最高温天气,根据室</p>		若干	

			外温度调整工人作业时间,使其符合相关规定。 2) 运维人员在冬季室外巡检作业时, 配备穿戴防寒大衣和护具, 并避免接触极端低温环境。夏季配备防暑药品和饮料, 冬季供应热水。		
3	防工频电场设施	/	1) 优先选用电磁场辐射水平低的设备(设备及配件应加工精良, 外形、尺寸合理, 避免出现高电位梯度), 设置隔离措施和防止误触措施, 并采用安全接地。 2) 满足接触电势要求, 隔离开关、断路器等设备操作机构周围采用电阻率高的操作地坪, 变电装置区入口处设置帽式均压带。 3) 采取隔离屏蔽设施, 对外加装隔离变压器, 变电装置区进出线缆管道外壁采用金属屏蔽层。 4) 变配电设备自动化、密闭化程度高, 运维人员主要以远程监控为主, 现场巡检为辅, 减少工频电场接触风险。	若干	变电站

### 建设单位承诺

我单位组织了本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评审和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验收, 结果真实有效,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并按要求对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信息进行了公示。

同时, 我单位已按评审、验收意见整改完毕, 并承诺确保职业病防护设施、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确保本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字)

成峰

(加盖公章处)



2023年11月30日

报告编制人: 赵峥 编制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联系电话: 0523-82565666  
(注: 建设单位可按实际情况增加相关内容, 另需附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评审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人员签名表影印件、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评审意见影印件、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影印件、评审和验收意见整改情况说明影印件)